

人民法院公告

王利：

本院受理原告菏泽汇瑞不良资产处置有限公司与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3)冀0821民初225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九点(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公开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承德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张利斌：

本院受理原告张浩楠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3)冀0821民初543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如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承德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3年11月27日上午10时至2023年11月28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华新路30号宏业花园7-2-601等2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230006541】。建筑面积为163.03平方米，仓储面积为14.76平方米。起拍价：1170000元，保证金：100000元，增价幅度：5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郭法官，电话0311-66758044，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公 告

杜娟：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邯郸市诚信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之间的抵押、反担保合同纠纷仲裁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邯仲案字第0316号案申请人于2023年10月9日提交的律师费发票(编号661560508855的河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等证据材料，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到本会(地址：邯郸市丛台东路298号科技中心1206室，电话0310-3084515)领取，仲裁庭定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上午9点整在本会第一仲裁厅开庭质证，请按时参加庭审，否则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

邯郸仲裁委员会

公 告

赵静：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邯郸市诚信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之间的抵押、反担保合同纠纷仲裁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邯仲案字第0318号案申请人于2023年10月9日提交的律师费发票(编号661560508855的河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等证据材料，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到本会(地址：邯郸市丛台东路298号科技中心1206室，电话0310-3084515)领取，仲裁庭定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上午9点整在本会第一仲裁厅开庭质证，请按时参加庭审，否则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

邯郸仲裁委员会

公 告

李志朋于2021年9月9日向我处申请办理的【(2021)冀石平山证民字第767号】关于2021年10月11日至2026年10月10日平山县治河花园小区60、61、62、63号商铺的租金15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元整)提存公证，我处于2021年10月11日、13日、14日共计公告三次。

李志朋于2023年10月20日向我处提出申请，申请撤回上述公证事项、收回提存款。

该公证事项撤销后，自始无效，不产生提存效力。

特此公告

河北省平山县公证处

遗失声明

刘巍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08192，特此声明。

李永红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证号为030708，特此声明。